

附件 5:

2020 年度区域发展综合事务经费项目自评表

单位名称：硚口区人民政府汉中街道办事处

填报日期：2021 年 6 月

项目名称		区域发展综合事务经费					
主管部门		硚口区人民政府		项目实施单位		硚口区人民政府 汉中街道办事处	
项目类别		1. 部门预算项目 ☒ 2. 财政专项资金 ☐					
项目属性		1. 持续性项目 ☒ 2. 新增性项目 ☐					
项目类型		1. 常年性项目 ☒ 2. 延续性项目 ☐ 3. 一次性项目 ☐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 (20 分)			预算数 (A)	执行数 (B)	执行率 (B/A)	得分 (20 分*执行率)	
		年度财政资 金总额	6.12	6.12	100	20	
年度绩 效目标 (80 分)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初目标 值 (A)	实际完成 值 (B)	得分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引进规模 企业		2	2	10
		质量指标	地区生产总值 完成率		100%	100%	20
	效益 指标	经济效益 指标	现代服务业占比		70%	70%	10
		社会效益 指标	招商引资 目标		100%	100%	10
		可持续影响 指标	固定资产 投资率		100%	100%	10
总分		100					

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	无
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	无

备注：

1.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：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（包括上年结余结转），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。
2.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：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定量指标计分原则：正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geq X$ ，得分=权重*B/A），反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leq X$ ，得分=权重*A/B），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。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，再计算得分。
3.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%-80%（ $\geq 80\%$ ）、80%-50%（ $\geq 50\%$ ， $< 80\%$ ）、50%-0%（ $< 50\%$ ）合理确定分值。汇总时，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。
4.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，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。